

# 殺夫

鹿城故事

〔台湾〕李昂



# 杀夫

鹿城故事

[台湾] 李 昂



杀夫

一座城故事

〔台湾〕李昂 著

---

华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省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32开本 6.625印张 2插页 130千字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6,000

---

ISBN 7—80549—035—X/I·28

定价：1.70元

## 出版说明

施叔端，笔名李昂，女，1952年生，台湾鹿港人，曾先后在台湾文化学院和美国奥立冈大学就学，分别学习哲学和戏剧，获奥立冈大学硕士学位。主要作品有《混声合唱》、《人间世》、《杀夫》几个小说集。其中《杀夫》在台湾既有争议又获好评。作品写得十分朴实，且具相当丰富的思想和感情内涵。

本书根据台湾联合报社第8次印行本重排。

# 至少看过这本书

## ——再版序

李 昂

这本书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再版，我无宁十分高兴，因为，至少有人看过这本书。

《杀夫》在连载中，就引起不少纠纷，我无从想象有人居然可以对一篇未曾刊载完的作品下判断、评论、攻击。不曾看完作品就先下判断，请问是什么文化政策下才会有的产物，这点十分值得我们热爱自由、创作的人深思。

因此，我希望你，读者们，在你要给予任何评论时，你至少先看过这本书，不要人云亦云的只是采纳别人的意见。我们的社会已经有太多盲目的追求者，我希望：你不是当中的一个，而是有勇气建立一种属于自己意见的独立个体，因而，我希望你至少先看过这本书。

如果你对这本书还未有足够的兴趣与信心，那么，你不妨先读读国内外几位优秀作家与批评家的看法：

**白先勇：**《杀夫》这篇小说非常复杂，写人性的不可捉摸，人兽之间剃刀边缘

的情形，写得相当大胆、相当的不留情。写没有开放的农业社会中，中国人的阴暗面，把故事架构在原始性的社会里来研究人兽之间的一线之隔；这是篇突破的作品，打破了中国小说很多禁忌，不留情的把人性最深处挖掘出来。

**司马中原：**我个人的道德感非常强，对杀夫这类的题材本来很有排斥性，但是这篇作品整体表现上实在很完整，很震撼我，是非常杰出的作品。我觉得作者是严肃而诚恳的面对人生，每一个场景都抓住不放，致命的朝里面去写，写得细腻而深刻，即使是写的“关了灯的文化”，作者却有功力写得一点都不轻浮，写得很朦胧含蓄恰到好处，令人看了痛惜。

**林怀民：**我从没有忘记写小说的困难和痛苦，《杀夫》真是惊人之作，不管在题材上，还是表达方法上面，把早期低层社会一些老百姓的生活、黑暗角落的事物都掌握得非常好，的确是很吓人的。

**蒋勋：**读《杀夫》的时候觉得波涛汹涌，对作者构造的恐怖、阴惨的诡异世

界充满了好奇与官能的刺激，被感染的程度十分强烈，是一篇好小说。

**郑树森：**小说内容具有原始色彩经营的特色。小说中间处理女主角如何被逐步非人化、被迫走上崩溃的过程，就小说“怪诞性”的处理而言，是一个突破。在呈现方面，（一）作者在描述上：角色生活中不同经验不时互为呼应和互相修饰；（二）气氛的经营：暗示性意象的运用、外在景物描写与人物塑造、情节推展，相互配合；（三）文字感染力方面，表现突出。

当然，这些意见只是让你对这本书有一个基础的了解，你的判断，还是应该属于你自己的！

读者们，我还是要再强调：你至少看过这本书。

## 写在书前

李 昂

一九七〇年从鹿港到台北来读大学，对过往写了三年的充满心理分析与存在主义的小说形式与内容，感到无法再继续下去，但尚找不到新的出路。有一年多的时间里处在小说转型中的不安里，想扬弃旧有的、却未曾找到新的。

于是很自然的回顾起生养自己多年的家乡——鹿港，也开始着手收集资料，真正动笔已是大二，陆续有“鹿城”故事发表是一九七三年。

那时候尚未曾听闻有关“乡土文学”，我也只是按一个作家必然发展的路线，回来写自己的家乡，毫无标榜意思也不是跟随潮流。从一九七二到七四年间，我写了收在辑一的七篇小说（《新旧》除外）。这次选的与当年第一次出书略有删减，为的是考虑到整个系列小说未来的发展——简单的讲，这个系列还会再继续写下去的。

有趣的一九七六年我已在美国读书，一系列“鹿城故事”得以在台出书后，遭到批评，认为我在追求乡土文学的流行、污蔑乡土。

这在异乡异地，很容易对一切看淡，何况我并不曾跟上乡土这列列车！对批评者只就出书日期来谈论作品，而不是以作品写成、发表日期来谈论，多少感到好笑。

至于认为我写的不够“乡土”，我却认为，鹿港本身是一个市镇、并非农村，三百年前它曾是台湾第二大都市，衰微后，它一直以一个小镇的形式存活。想要在“鹿城故事”里找到狭隘的乡土文学认可的对农村的反应，自然会失望。相信任何在台湾的市镇生活过的人，都能深切了解市镇与农村有这样巨大的不同，表现于文学中，自然有不同的风貌。

却是在美国的四年间，匆匆过了整个乡土文学论战，一九七八年回来，乡土文学也许已不是潮流，但散见在两大报的文学奖征文中，所谓火烈烈的乡土情的得奖作品，引发不起我的感动。我总爱笑自己，是个赶不上“潮流”的人，当初写“鹿城故事”，乡土文学尚未成为潮流，等它成为一个盛大的文学潮流时，又因着身在国外，无从参与，而许多年后我重以鹿城为题材来创作，乡土文学的潮流又已不再盛行。

但回国后我有离开四年的台湾现状要关怀，如此我参与一些实际的类似社会工作的行动，也以此当题材写小说，生活在繁忙的现实中，鹿港似乎远远的被抛在台北之外了。

终于在参与一些实际工作后的三年，我发现，我对社会最大的“功用”，也许应该在写小说，我也有热切的渴望能摒除一切杂务专心写作。其时适逢詹宏志与张武顺找我在中国时报写一个以女性为主题的专栏“女性的意见”，从写这专栏中，我学习到更谦逊的来思索一个女性的种种，以及，因作为一个女性作家面临的诸多问题。

就在这时候，从整理旧稿中，我找回一篇只写了开头的小说《妇人杀夫》。

《妇人杀夫》写于一九七七年，那年我刚拿得戏剧硕士学位，自以为尽了一个该尽的责任，却不想立即回台，总以为除了读书外，还有许多关于美国是该了解的。加上当时联合报有了对年轻作家奖助的办法，每个月给固定的生活补助金，解决一部分生活费，我于是想到南下加州，希望能在洛杉矶住一段时间。

结果在洛杉矶一住住了半年。先勇在圣塔芭芭拉，离洛杉矶只有两个小时的车程，他一直是我十分敬爱的作家，他为人的厚道，细心与对世事圆熟的体谅，更使我十分仰慕，我和朋友们几番到他家里去大吃一顿，他也偶会来洛杉矶看我们。

那真是一段快乐的日子，我无需立即工作，暂时作了“专业作家”。南加州的天那般蔚蓝，我们坐在先勇家院子的榆树下，看风翻吹过一树白亮亮的榆钱，一边听着唱片中白光漫不经心的唱她永恒

不变的歌，感觉到时空巧妙的混合，霎时间都了无定位，古今中外的齐汇聚了起来。

也就在先勇家，我看到了一本与我的生活环境、背景可说完全无关，也不可能有机会涉及的书：春申旧闻。并立即吸引我注意的是书中一则标题为“唐周氏杀夫”的社会新闻。

这则发生在抗日战争时期的社会新闻，是一个轰动当年上海的杀夫惨案，然而当中最让我感到兴趣的是，它是一个少见的不为奸夫杀本夫的故事，杀夫的因而不是一个淫妇，只是一个传统社会中被压迫的不幸妇人。

我立即以“妇人杀夫”为题，着手想以此故事写个小说，但写到主角母亲被奸的部分，即无法再写下去。我对当年的上海一无所知，仅有的资料来源只是报章、杂志，缺乏对上海风土人情的掌握，我发现自己难以持续这个故事。

随着回台湾，这仅写了开头的小说，在行李箱中一搁搁了四年，其中虽然曾翻出来看过，仍不知如何着笔。直到开始写专栏，对妇女问题有进一步的思索，才替“妇人杀夫”找到了一个明确的、新的着眼点，想写一个就算是“女性主义”的小说吧！

有了这样的认定，我很快想到将小说的背景移来台湾——这样才能显现出我企图对台湾社会中两性问题所作的探讨，更为了要传达出传统社会中妇女扮演的角色与地位，我决定让故事发生在鹿港。

如此在间隔当年写“鹿城故事”的近十年后，我又回复来写以鹿港为背景的小说。在毫无事前心理准备下，这小说越发展越庞大，最后成了一个七万字的中篇。当中的写作过程并不艰难，只因为我写作的速度十分缓慢，加上除了教书外，难免还有些外务缠身，前后写了一年多，真正集中力写作，也有近八个月时间。

《妇人杀夫》是我写的第一个中篇，也是我又回来写“鹿城故事”的起步，因而不仅对系列鹿城故事，以及往后的整个创作，我认为都是一个重要的转接点。而经由此，我更将继续不断的努力创作，我对自己有这样的信心。

最后，我还是要说明一下，《妇人杀夫》虽经评审改为《杀夫》，我对原名十分喜爱，因而在此序仍延用原名，也算作以兹记忆吧！

## 目 录

至少看过这本书——

再版序 ..... ( 1 )

写在书前 ..... ( 1 )

### 辑 一

辞乡 ..... ( 1 )

西莲 ..... ( 6 )

水丽 ..... ( 13 )

舞展 ..... ( 19 )

假期 ..... ( 25 )

蔡官 ..... ( 34 )

色阳 ..... ( 40 )

新旧 ..... ( 53 )

### 辑 二

杀夫 ..... ( 67 )

附录 詹周氏杀  
夫 ..... ( 189 )

## 辞 乡

陈西莲是李素姊姊的老师，还是她们的远房亲戚，至于该怎样称呼陈西莲，李素并不十分清楚，仅知道她教过姊姊国小。会对陈西莲特别着意起来，还是姊姊出国的那年夏天。

当姊姊于临行前某一个黄昏李素陪同去拜访陈西莲时，李素无疑是十分诧异着，她不明白何以在那许多老师中，姊姊只向陈西莲辞行。然而李素惦记着几天后姊姊即将远行，希望一切都能顺着姊姊不至拂逆她，也不曾追问什么，匆忙跟着走了，倒是从陈西莲家走出来后，姊姊提议绕小镇走走，沿途谈起了陈西莲。

那时候在鹿城已临初秋，沿着望洋路，黄昏的海风吹动街道两旁高大的犹加利树，间或带来一阵树叶特有的沁香。李素听着姊姊几次重复的说起，陈西莲怎样为她们班上讲解小学国语课文中的一句——她和她的小姊姊坐在门前的石阶上——，不免诧异一向利落的姊姊何以会叨念这样简单相同的一句话，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有一旁微笑着。李素的姊

姊亦因为如许强调尚不能使李素明白，静默不语了。她们默默的并肩走了一会，也就岔入一条小路回家。

几天后，姊姊行期已到，家人都至机场送行。姊姊走后，李素独自留在都城开始大学新的学业，这是李素第一次长期离家，于一有两天相连的假期里，李素匆忙赶回家。

回得鹿城，已是黄昏，李素远远的朝着老家的大门走来，偶一抬头，猛地发现于淡橙色昏微的深秋夕照下，门前两级石阶竟焕着极清寂的灰红色，几片落叶无声的停落着。泪水涌上迷蒙了李素的眼睛。

是应该可以这样试想的，在一个落叶的秋天里，也许是黄昏，“她”和她的小姊姊坐在门前的石阶上，或看着太阳西沉入屋角，或携手坐着相互慰安，在当中会有的那种童谣似的清宁。刹时李素明白了姊姊何以会在临走前特地去看陈西莲，会一再的告诉她那一句话，那是她整个的过去。

李素记得曾听说虽然在这般偌大的家族里，一向沉默的姊姊小时候却常一个人坐在门前台阶上，不与伯叔的孩子们玩闹，她必是热切的渴望有一个如同书中的小姊姊，只是作为长女的她从来不曾有过，而该缘由于陈西莲的引导，姊姊才在书中找到了另一种慰藉。许久以后，李素第一次清楚的明白姊姊在无兄姊指引下，需独自从事许多事的辛苦，及在

其中无人可诉说的寂寞，当她终于尝试将它说出来后，又没有人能懂得。现在姊姊已去到遥远的国外，所有的解释看着都已太迟无用，李素几次想写信告诉姊姊，她已了解，但总不知该从何说起，最后也只有作罢了。

从来不曾，姊姊出国带给李素如此巨大的悲惨，除开加诸于姊姊身上的荣耀和名声，李素发觉到那渺远的异乡幸福亦不足成为安慰，李素开始面对与姊姊之间一种血缘系上的割除，那是整个失去的哀伤惨痛，李素明白了何以人们会将“生离”和“死别”在一起连用。

李素以为，怀带着整个鹿城及童小过去的怀念，姊姊在异乡是不可能会幸福的，那么，姊姊出国岂不十分可笑？然而，姊姊是走了。更甚的是李素不免要怀疑，姊姊对与她旧日生活有关的鹿城人们是极失望着。李素觉得，陈西莲实在不该是那样的。

李素并不认为陈西莲十分好看，她身材很是细瘦高挑，一只挺而向内弯钩的长鼻，几占去脸的大半，其他的器官都还算端整，上的依然是旧式深红唇膏的嘴微向下垂，似乎随时都会有一句伶俐的刻薄话，或一抹嘲笑准备要出现。李素由陈西莲知道她们的来意后才很是热切起来的欢迎中，发觉陈西莲是一个十分精明的女人，李素以为，对她旧日的学生，如不是即将出国，有这般远大的前程，她

不至如此亲切。

姊姊客气的探问她一向的生活，陈西莲谦逊照惯例回答不好后，轻巧的就藉此谈起她在行医丈夫的辛苦，但只在一刹那，她似乎想到这类谈话对她们不适合，立即改变了话题。过后李素想，仅就在那一刻，才让她些许感觉出十几年前那位教导小学生读“她和她的小姊姊坐在门前的石阶上”的国小女教师。

陈西莲一直礼貌客气却又关怀热切的与姊姊谈论一些出国的细节，李素记得那使那个黄昏的谈话一直没有中断。陈西莲是这般活动精神，也就越发显得一旁稍迟才进来，被介绍为是她丈夫的男子的不安，李素微些感到在这古旧阴暗的老屋里这对夫妻有一种奇异的间离，只是她并不想知道。当这次回来终于清楚姊姊何以会去拜望陈西莲后，对她倒不免起了几分负罪的好奇与关怀，李素于是稍留心起陈西莲。

深让李素诧异的、她极为轻易就得知有关陈西莲的过去，也惊奇的发现，整个鹿城中似乎只有她未曾听闻过这段消息。

假期很快的结束，李素重回学校，开始知觉得到，自己已经必须重新面临整个鹿城，那个在过去一、二百年曾极为兴盛，现在已衰微的镇市。以前由于未曾离开它，李素从不曾想对它特别留意，可是当她从一个距离转身向后回顾，已无可避免的发